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沁政办发〔2022〕7号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沁水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 配套管网整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沁水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整改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沁水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整改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提升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水平，提高集中式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效率，改善断面水质，促进人水和谐，现结合我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现状实际，制定本整改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按照国家、省、市、县乡村振兴战略要求，以非正常运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分类改造为抓手，建立完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运维相关制度体系，进一步提升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监督水平，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助力乡村振兴及美丽沁水建设。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实事求是，因地制宜。整改措施结合乡（镇）实际，一站一策，因站施策，充分发挥现有设施作用，能修则修、宜改则改，严禁“一刀切”。

（二）坚持突出重点，统筹推进。优先整治沁河干流、突出水源保护区和城乡结合部、乡（镇）政府驻地、中心村、旅

游风景区等人口居住集中区域，协调推进农村人居环境质量与流域水环境质量同步改善。

（三）坚持清单管理，逐一销号。明确每座问题设施的整改措施、完成时限、责任单位、责任人，拉条挂账、逐一整改销号。

（四）坚持质量优先，稳步推进。整改进度服从实效，求好不求快，即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确保改一个成一个。

三、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底，我县范围内非正常运行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整治工作全面完成，实现管网和处理设施稳定高效运行。

四、重点任务

（一）端氏镇整改清单及措施

1. 曲堤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故障检修

整改措施：原场站的清理、修复，管道的疏通

完成时限：2022 年 6 月

责任单位：端氏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豆帅红

2. 韩王村（上、中、下韩王）3 座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未运行

整改措施：保障处理设施正常供电，完善管网覆盖率

完成时限：2023 年底

责任单位：端氏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豆帅红

3. 槐庄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未运行

整改措施：完善管网覆盖率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端氏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豆帅红

(二) 固县乡整改清单及措施

4. 固县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处理能力不匹配，出水不达标，运维管理缺失或不规范

整改措施：聘请技术单位对设施处理能力进行评估，对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并制定运维管理制度，确保其正常运行及达标排放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固县乡人民政府

责任人：王旭东

(三) 胡底乡整改清单及措施

5. 玉溪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闲置废弃

整改措施：重新改建

完成时限：2023 年底

责任单位：胡底乡人民政府

责任人：孔维恒

(四) 龙港镇整改清单及措施

6. 尧都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故障检修

整改措施：进行水毁现场核查工作，全面启动工程修复建设，完成污水处理站水毁灾后恢复，完善管网覆盖率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龙港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丁杰

7. 河渚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管网不健全

整改措施：进行管网铺设，提高污水收集率

完成时限：2023 年底

责任单位：龙港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丁杰

8. 梁庄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管网不健全

整改措施：进行管网铺设，提高污水收集率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龙港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丁杰

9. 玉台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故障检修

整改措施：进行水毁现场核查工作，全面启动工程修复建设，完成污水处理站水毁灾后恢复，完善管网覆盖率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龙港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丁杰

(五) 土沃乡整改清单及措施

10. 下沃泉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故障检修

整改措施：进行水毁现场核查工作，全面启动工程修复建设，完成污水处理站水毁灾后恢复，完善管网覆盖率

完成时限：2022 年 8 月

责任单位：土沃乡人民政府

责任人：赵勇

(六) 郑村镇整改清单及措施

11. 半峪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闲置废弃

整改措施：成立郑村镇半峪村污水处理站水毁修复工程领导小组，开展水毁现场核查，启动工程建设，恢复污水处理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郑村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崔旭明

(七) 郑庄镇整改清单及措施

12. 郑庄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故障检修

整改措施：进行水毁现场核查工作，全面启动工程修复建设，完成污水处理站水毁灾后恢复，完善管网覆盖率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郑庄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黄丽俊

13. 南大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故障检修

整改措施：进行水毁现场核查工作，全面启动工程修复建设，完成污水处理站水毁灾后恢复，完善管网覆盖率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郑庄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黄丽俊

14. 东大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故障检修

整改措施：进行水毁现场核查工作，全面启动工程修复建设，完成污水处理站水毁灾后恢复，完善管网覆盖率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郑庄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黄丽俊

15. 中乡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故障检修

整改措施：对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并制定运维管理制度，确保其正常运行及达标排放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郑庄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黄丽俊

16. 张峰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故障检修

整改措施：进行水毁现场核查工作，全面启动工程修复建设，完成污水处理站水毁灾后恢复，完善管网覆盖率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郑庄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黄丽俊

17. 吕村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故障检修

整改措施：加快管网铺设工作，提高污水收集率，进行水毁现场核查工作，全面启动工程修复建设，完成污水处理站水毁灾后恢复

完成时限：2023 年底

责任单位：郑庄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黄丽俊

18. 孔必村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故障检修

整改措施：进行水毁现场核查工作，全面启动工程修复建设，完成污水处理站水毁灾后恢复，完善管网覆盖率

完成时限：2022 年底

责任单位：郑庄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黄丽俊

（八）中村镇整改清单及措施

19. 下川污水处理站

存在主要问题：管网不健全

整改措施：积极资金筹集，开展前期工作，进行管网铺设

完成时限：2025 年底

责任单位：中村镇人民政府

责任人：原磊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责任落实

各乡（镇）、各相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要深刻认识到做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整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以严肃认真的工作态度，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已建成非正常运行的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改到位、发挥实效。

(二) 严格督查考核

将我县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整改工作完成情况，纳入“三农”等考核，对处理设施运行不正常、出口水质未达标的将赋予负分，作为乡（镇）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县政府督查室不定期开展督查，及时通报整改进度。

(三) 完善管理制度

各乡（镇）建立职责明确的日常管理机制，严格落实专业的操作人员对处理设施的管理，开展正常运维，确保设施高效运行。

(四) 及时信息公开

县生态环委会办公室对非正常运行或不达标排放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将通过网络媒体、新闻报纸、政府网站等的形式进行公开。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县属各事业单位，各驻县单位。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22日印发
